海看网络科技(山东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溃漏。

海看网络科技(山东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4年8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,分别审议通 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满足公司 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董事会决 定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实施的现金分红条件,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 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(公告 编号: 2024-020) 及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7)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,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实现归 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1.838.369.82 元, 母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净利润 为 219,882,683.90 元;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,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,280,863,317.24 元, 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,126,584,317.13 元(以上数据均 未经审计)。根据利润分配应以合并财务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 的原则,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,126,584,317.13 元。

为进一步增加现金分红频次,让投资者更好地分享经营成果,根据《上市公 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经综合考 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,在保证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,公司拟 制定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,即为:以公司总股本 417,000,000 股为基数,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96元(含税),总计派发现金股利40,032,000 元(含税)。本次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 的股本发生变动,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,公司将按照 "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"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满足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实施的现金分红条件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20)及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7)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满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授权安排的分红条件,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,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。公司经营运转正常,财务状况稳健,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,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利益。

三、履行的决策程序

(一) 董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

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公司董事会认为,该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,综合考虑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持续发展,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。董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,并将全权负责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实施事宜。

(二) 临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

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公司监事会认为,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充分考虑了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发展及资金需求等因素,保障了股东的合理回报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,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,公司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,告知相关知情人应履 行保密义务和严禁内幕交易,对知情人进行了备案登记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看网络科技(山东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